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会 刊

第 24 期

(总第 133 期)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编

2002 年 5 月 1 日

目 录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纪要 (1)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议程 (3)

关于接受吴光华等辞去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决定
..... (4)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名单	(5)
在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李泽民	(6)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纪要	(9)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议程	(11)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杭州市 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	(12)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三次会议纪要	(13)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三次会议议程	(14)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决定免职名单	(15)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纪要	(16)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议程	(19)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告第 62 号	(20)

浙江省合同行为管理监督规定	(21)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告第 63 号	(30)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	
《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的决定	(31)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告第 64 号	(46)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	
《浙江省鉴湖水域保护条例》的决定	(47)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杭州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的决定	(57)
杭州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	(58)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杭州市道路旅客运输管理若干规定》的决定	(77)
杭州市道路旅客运输管理若干规定	(78)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86)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87)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宁波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的决定 ...	(99)

宁波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	(100)
关于《浙江省合同监督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丁祖年(114)
关于修改《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等二件地方性 法规的说明	丁祖年(119)
关于制定《杭州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修订案)》 的说明	杨耀梁(124)
关于制定《杭州市道路旅客运输管理若干规定》的说明	杨耀梁(128)
关于制定《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的说明	杨耀梁(131)
关于制定《宁波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的说明	陈继武(135)
关于《杭州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 《宁波市城市供水和节约用水管理条例》 等四件报批法规审议结果的报告	徐苗铨(140)
关于《浙江省合同行为监督管理规定》等 三件法规草案和杭州、宁波市报批法规修 改情况的说明	丁祖年(146)
关于《浙江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订草案)》的说明	

.....	于国强(150)
关于《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办法 (草案)》的说明	陈修民(158)
浙江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关于《浙江省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办法(草案)》 的审议报告	(166)
关于《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办法(草案)》的说明	陈培德(176)
浙江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关于《浙江省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办法(草案)》的 审议报告	(186)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193)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纪要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02年1月14日在杭州举行。

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泽民、副主任斯大孝分别主持会议，副主任张友余、孔祥有、徐志纯、祝耀祖、李志雄、孙优贤和秘书长杨丽英及委员共44人出席了会议。省长柴松岳、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启楣、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葛圣平列席了会议。

会议听取了省人民政府柴松岳省长关于人事任免案的说明和省人大常委会斯大孝副主任关于主任会议提请的人事议案的说明，对有关人事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有关规定，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决定任命孙忠焕为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决定免

去金德水的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职务；决定接受吴光华、张升耀、徐苗铨、徐爱光、龚展怀辞去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议程

**(2002年1月14日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 1、审议省人民政府柴松岳省长提请的人事任免案
- 2、审议主任会议提请的人事议案

关于接受吴光华等辞去 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决定

**(2002年1月14日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吴光华、张升耀、徐苗铨、徐爱光、龚展怀辞去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向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备案。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名单

(2002 年 1 月 14 日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孙忠焕为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

决定免去：

金德水的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职务。

在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李泽民

(2002年1月14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根据省委的提议，这次会议对有关重要人事任免事项进行了专题审议，依法接受了省九届人大常委会五位委员的辞职请求，报省人民代表大会下次会议备案；依法任免了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会议是开得好的。

这次省人大常委会部分组成人员的届中调整，是省人大常委会建设中的一件大事。省委对此十分重视，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梁平波副书记和省委组织部的负责同志分别向党组和主任会议作了通报，与五位同志进行了谈话，代表省委对这五位同志作出了客观而公正的评价，说明了届中调整的必要性。主任会议认为，省委的决定，从省级几大班子将先后换届的总体考虑，着眼于领导干部的新老交替，

同时注意了人大工作的连续性,考虑比较周全,符合实际,表示赞成人事调整方案。从这次会议的酝酿和表决情况看,省委的决定是正确的,得到了大家的理解和拥护。会议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审议决定,很好地体现了省委的意图,体现了依法办事的原则。

这次辞去委员职务的五位同志,都连任了省八届、九届人大常委会两届委员,党性观念强,民主作风好,法律政策水平高,熟悉人大工作,有比较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和组织协调能力,工作认真负责,踏实肯干,为我省的人大工作和制度建设,为全省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为我省民主法制建设和依法治省进程,作出了积极的贡献。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省委谈话之后,五位委员都表示拥护省委的决定,一切服从组织的安排,并诚恳地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了书面辞职请求,在自身进退去留问题面前表现出了以党和人民事业为重,以大局为重的党性观念和宽阔胸怀。在此,我谨代表省人大常委会,对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感谢!

这五位同志虽然不再担任常委会委员的职务,但仍继续留任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和任务仍然十分重要和繁重。希望这五位同志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和积极参与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继续在各自的岗

位上兢兢业业，恪尽职守，发挥应有的作用。

新老交替，新陈代谢，乃亘古定律，亦是政治、社会生命健康兴旺的标志。我们这一届到明年换届还有一年的任期，届时多数同志都要退下来。任期有限，事业无限，我们都要珍惜时间，努力工作，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尽心尽责，以不辱使命，不负众望。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纪要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02 年 1 月 22 日在杭州举行。

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泽民，副主任斯大孝分别主持会议。副主任张友余、孔祥有、徐志纯、祝耀祖、李志雄、孙优贤和秘书长杨丽英及委员共 37 人出席了会议。副省长王永明，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童兆洪，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钱中贤列席了会议。

一、会议审议提出了《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提请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提出了《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提请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选举。

三、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工作报告稿》，并授权主任会议对报告作进一步修改后，提请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杭州市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议程

(2002年1月22日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1、提出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议程草案,提请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2、提出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提请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选举

3、审议《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稿》

4、审议《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杭州市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草案)》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杭州市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 时间的决定

**(2002年1月22日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为了使杭州市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时间与全省县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时间大体取得一致,杭州市滨江区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时间可以由2002年6月推迟到2003年初。